

河南智云数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公司法》和《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或期货相关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报告进行审计。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考虑审计质量和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2020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智云数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河南智云数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6日